

107 學年度人權教育議題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107 學年度課程與教學輔導組-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研發人權教育之課程與教學，引進有效教學策略與方法，提供教師學習運用。
- (二) 提升教師運用現有教材設計教學活動之能力，精進並活化教師教學。
- (三) 透過種子教師的培訓，經驗分享、團體討論，讓參與者練習邏輯論述能力，增進對人權教育的詮釋與論述，並提供教案設計課程，提升現場教師撰寫人權教育教案之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

四、各分區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- (一) 上學年
 1. 第一次：107 年 10 月 26 日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 2. 第二次：107 年 11 月 30 日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- (二) 下學年
 1. 第三次：108 年 03 月 29 日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 2. 第四次：108 年 05 月 10 日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參加人員：透過邀約或推薦的方式，每團至少一名，以固定的輔導團員持續參與兩次的工作坊課程。(請縣市教育局處核予所屬公假派代出席)
- (二) 工作坊次數：
 1. 上下學期各二次。
 2. 課程內容以人權教育議題搭配課程模式及教學策略為主，國中小對主題內容採分組進行課程轉化。
- (三) 工作坊主題
 1. 上學期主題：教案撰寫
 - (1)12 年國教中的人權教育(核心素養)
 - (2)常見教案迷思
 - (3)研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
 2. 下學期主題：校園修復式正義
 - (1)何謂修復式正義
 - (2)如何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問題
 - (3)發展補充教材與教師手冊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活動流程及內容：如附件 1。

八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利用生活周遭的問題與實例，讓教師能從最基礎的人權概念，喚醒學生問題意識，並透過討論與對話的過程中，刺激學生思辨能力。
- (二) 經由跨領域資源的整合，翻轉課室的情境教學，提升教師發展以學生為主體的人權教學模式。
- (三) 增進教師對於修復式正義的理解並妥善於校園中運用。

九、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107 年 10 月 26 日工作坊課程/上學期主題：教案撰寫】

活動時間		活動內容	人員
09：30-09：40	10 分鐘	開幕致詞	林佳範教授
09：40-10：30	50 分鐘	●12 年國教中的人權教育(核心素養) 能力指標→學習主題、實質內涵 ●建造人權教學活動大水庫	央團教師
10：30-10：40	10 分鐘	休息&茶敘	
10：40-11：30	50 分鐘	●主題式/融入式教案(教案表格說明) 示例實質內涵如何轉成學習目標 ●常見教案迷思	央團教師
11：30-12：10	40 分鐘	分組實作練習（一）	央團教師
12：10-13：10	午餐		
13：10-14：00	50 分鐘	分組實作練習（二）	央團教師
14：00-14：50	50 分鐘	分組實作練習（三）	央團教師
14：50-15：00	10 分鐘	休息&茶敘	
15：00-15：30	30 分鐘	實作分享與討論	央團教師
15：30	賦歸		

【107 年 11 月 30 日工作坊課程/上學期主題：教案撰寫】

活動時間		活動內容	人員
09：30-09：40	10 分鐘	開幕致詞	林佳範教授
09：40-10：30	50 分鐘	教案分享與討論	央團教師
10：30-10：40	10 分鐘	休息&茶敘	
10：40-12：10	90 分鐘	教案分享與討論	央團教師
12：10-13：10	午餐		
13：10-14：00	50 分鐘	研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	央團教師
14：00-14：50	50 分鐘	研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	央團教師
14：50-15：00	10 分鐘	休息&茶敘	
15：00-15：30	30 分鐘	實作分享與討論	央團教師
15：30	賦歸		